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人在2016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独立、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16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16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资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2016年度，公司召开了4次董事会、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会议类型	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董事会	4	4	0	0
年度股东大会	1	1	0	0
临时股东大会	2	2	0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6 年度，本人恪尽职守，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一

起，就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在 2016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对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在 201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对《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审核确认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在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对《对公司 2016 年 1-6 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2016年度本人按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在所任职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组织、参加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就相关事项进行认真研究和审议，在协助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富有成效的讨论及做出审慎的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检查，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交流与沟通，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在 2016 年度勤勉尽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财务情况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发生的经营风险。

2、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参加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年度，本人认真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七、其他事项

（一）2016 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
（二）2016 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三）2016 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以上是本人在 201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的汇报。对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在工作中给予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本人在此表示敬意和由衷的感谢。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促进公司的稳定快速发展，同时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独立董事： _____

李咏梅

2017 年 4 月 19 日